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6-002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星药业”)收到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同意奇星药业委托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以下简称“白云山制药总厂”)厂生产虚汗停颗粒(无糖型)在原委托生产地址基础上,新增受托生产地址。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粤20160065

分类码:Bz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赤岗北路33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30年7月9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1、受托方是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3号,受托品种为华佗再造丸、益妇止血丸、金丹丸、千柏鼻炎片、清热散结片、四方胃片、通便宁片、龙凤宝胶囊、西洋参黄芪胶囊 、蛇胆陈皮散、蛇胆川贝散、喉康散、复方余甘子利咽含片;2、受托方是广州粤华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广州市白云区广花三路438号,受托品种为蛇胆川贝散、猴枣牛黄散、蛇胆陈皮散、复方蛇胆川贝散、复方蛇胆陈皮末、喉康散、保婴散、清热定惊散;3、受托方是广东澳珍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博罗县义和博义路南28号,受托品种为珍珠末;4、受托方是广东宝丹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地址是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公庄镇,受托品种为虚汗停颗粒、复方南板蓝根颗粒、新雪颗粒、止咳枇杷颗粒、健儿乐颗粒;5、受托方是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生产地址是广东省揭西县环城东路36号,受托品种为新雪片、虚汗停颗粒、复方南板蓝根颗粒、止咳枇杷颗粒、健儿乐颗粒、护肝片、新雪颗粒、健脾补血颗粒、复方余甘子利咽含片。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同意奇星药业在原批准信息 “委托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生产虚汗停颗粒(无糖型)(国药准字 Z20093240),委托生产地址:广东省揭西县环城东路36号(制剂)、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七星岗(提取),委托生产车间:第三制造部普通口服固体制剂车间、南村提取车间,颗粒剂委托生产线:颗粒剂生产线、中药前处理和提取(口服制剂)生产线(南村提取车间)”基础上,新增受托生产地址:广州市从化明珠工业园创业大道南4号(除K1栋)(提取),受托生产车间:星洲制造部,受托生产线:A栋生产线、B/C 栋生产线、D栋生产线、E栋生产线。

三、对本公司的影响与风险提示

本次奇星药业委托白云山制药总厂生产虚汗停颗粒(无糖型)在原委托生产地址基础上,新增受托生产地址,有利于其增加产能,提高生产效率,满足市场需求。本次获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对本公司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药品的生产、销售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6-001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私募基金备案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9,75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	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投资标的的风险;因决策失误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基金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2025 年12 月22 日,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广药二期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附属企业广州广药二期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药二期基金”)与广州广药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药资本”)、广州开发区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开基金”)合作设立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药广开基金”)并签署《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披露的编号为2025-091的公告。

2025年12月29日,广药二期基金与广药资本、广开基金正式签署了《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披露的编号为2025-096的公告。

二、本次投资进展情况

广药广开基金已于2026年1月8日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各合伙人已按出资比例实缴首期出资,合计1.2亿元。

近日,本公司接到广药资本的通知,广药广开基金已于2026年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广州广药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6年01月30日

备案编码:SBPR72

三、对本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投资符合广药二期基金的投资方向,有利于扩大广药二期基金投资规模、分散投资风险及加快投资步伐、提高投资效率,将加强本公司在创新药、现代中药、高端医疗器械等生物医药前沿领域的布局,通过“投早、投小、投未来”,前瞻介入优质企业源头,培育孵化潜力企业,加快实现技术升级与价值链延伸,推动本公司从传统业务模式向以科技创新驱动发展的模式转变,为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广药广开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3年12月20日	广州广药产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39,000
2	2025年12月23日	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9,750
3	2025年12月23日	广州荔湾广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9,950
合计				58,700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6-005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辞任暨董事长兼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 年2月2日收到总经理陈卫东先生的书面辞呈,因个人工作原因,陈卫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任后,陈卫东先生将继续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

一、高管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卫东	总经理	2026年2月2日	2027年9月11日	个人工作原因	是,继续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	无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陈卫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后续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卫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董事长兼任总经理的说明

为保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连续性和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 董事会于2026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兼任总经理的议案》,由公司董事长陈冬根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一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冬根先生(个人简历附后)的任职资格事前已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本人具备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聘任总经理的条件。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附:个人简历

陈冬根先生:1964年12月出生,工程师。1985年至1995年先后担任吴县农具厂技术员、技术科长;1995年至2003年就职于吴县市通信铁塔厂;2000年起在科达通信先后担任董事、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2004年起担任科达有限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科远软件董事长、上海科法达董事长、上海泓鑫董事、科达系统集成执行董事、上海璨达董事、睿视科技执行董事、日曌科技执行董事。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6-006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5月6日期间实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开展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股份计划,共计回购公司股份6,964,1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对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完成回购且尚未使用的3,243,680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将原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剩余3,720,459股回购股份用途维持不变。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025年12月4日,公司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回购方案中变更用途的且尚未使用的3,243,680股完成了注销手续。回购专户股份数由6,964,139股变更为3,720,459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发布的《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减持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6年2月20日, 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不超过3,720,459股的已回购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5%)。

截至2026年1月31日,公司尚未出售该笔回购股份。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回购专用账户
持股数量	3,720,459股
持股比例	0.6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720,459股

上述出售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因以下原因披露出售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出售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出售数量	0股
出售期间	2025年11月21日-2026年2月20日
出售方式及对应出售数量	集中竞价,0股
出售价格区间	0-0元/股
出售总金额	0元
出售比例	0%
原计划出售比例	不超过:0.65%
当前持股数量	3,720,459股
当前持股比例	0.65%

(二)本次出售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出售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出售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出售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 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 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规定及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出售的情形。

(二)出售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出售计划的要求。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6-003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特定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2025年10月10日,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截至该公告披露日,①新疆润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华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737,4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4%;②新疆润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石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89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③四川省中健博仁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健博仁”)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49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4%;④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投资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82,3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4%;⑤新疆国有资本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国有基金”)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705,8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⑥新疆海益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益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193,2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日,公司收到上述全部股东润华投资、润石投资、中健博仁、金投资管、国有基金和海益投资发来的《关于减持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①	新疆润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0,737,440股
持股比例	1.3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0,737,440股

股东名称②	新疆润石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7,897,700股
持股比例	0.9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897,700股

股东名称③	四川省中健博仁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7,493,200股
持股比例	0.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493,200股

股东名称④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5,882,353股
持股比例	0.7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5,882,353股

股东名称⑤	新疆国有资本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4,705,883股
持股比例	1.8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4,705,883股

股东名称⑥	新疆海益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29,193,269股
持股比例	3.6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9,193,26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金投资管、国有基金已减持完毕;润华投资、润石投资、中健博仁、海益投资未完成减持但减持计划披露的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①	新疆润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减持数量	5,258,2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3日~2026年2月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258,2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20~8.62元/股
减持总金额	42,862,487.4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741,800股
减持比例	0.66%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
当前持股数量	5,479,24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68%

股东名称②	新疆润石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减持数量	6,177,7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3日~2026年2月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6,177,7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20~8.61元/股
减持总金额	50,176,621.04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720,000股
减持比例	0.7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9%
当前持股数量	1,720,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22%

股东名称③	四川省中健博仁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减持数量	5,109,8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3日~2026年2月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109,8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18~8.80元/股
减持总金额	37,452,892.2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383,400股
减持比例	0.6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4%
当前持股数量	2,383,4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30%

股东名称④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减持数量	5,882,353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3日~2025年11月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882,353股
减持价格区间	7.18~7.60元/股
减持总金额	43,349,695.7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7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74%
当前持股数量	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

股东名称⑤	新疆国有资本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减持数量	5,0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13日~2026年1月1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0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57~7.80元/股
减持总金额	38,254,189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6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3%
当前持股数量	9,705,883股
当前持股比例	1.21%

股东名称⑥	新疆海益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减持数量	7,374,069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10日~2026年2月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7,374,069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16~8.91元/股
减持总金额	56,399,386.53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819,200股
减持比例	0.9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15%
当前持股数量	21,839,2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2.73%

注:海益投资当前持有数量包含其在二级市场自行增持的20,000股。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03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2月2日下午在公司四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30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董事葛朋先生、周靖哲先生、任朋军先生,独立董事刘华平先生、高志勇先生、刘洪川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周新娥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鉴于李伟峰先生已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申请辞去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经营决策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推举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周新娥女士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以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并授权周新娥女士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代理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长、独立董事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李伟峰先生支付经济补偿金及其他费用合计不超过120万元,具体事项、金额由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核算发放。本次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05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李伟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伟峰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以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经公司与李伟峰先生协商一致,解除其劳动合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李伟峰先生支付经济补偿金及其他费用合计不超过120万元,具体事项、金额由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核算发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李伟峰先生辞去前述职务后的十二个月内,仍为公司关联方,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须经公司股东会批准。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李伟峰先生支付经济补偿金及其他费用合计不超过120万元,具体事项、金额由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核算发放。本次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离职人员支付经济补偿,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与李伟峰先生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04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独立董事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接到董事长李伟峰先生、独立董事刘华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李伟峰先生、独立董事刘华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伟峰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以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其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生效后,李伟峰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独立董事刘华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生效后,刘华平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伟峰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华平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新任独立董事就任之前,刘华平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伟峰先生、刘华平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李伟峰先生、刘华平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及独立董事补选、新任董事长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补选等相关工作。

李伟峰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带领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稳步推进公司经营发展各项工作,为公司规范治理、稳健运营与长远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李伟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致以最真诚的敬意与感谢!

刘华平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刘华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鉴于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经营决策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同意推举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周新娥女士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以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并授权周新娥女士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代理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6-008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7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2月2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公司副董事长郭俊梅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董事李青女士因公务不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熊庆丰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吴昊旻先生因公务不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孙旭东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选举,杨小江先生获得8票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保持一致。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设置如下:

①战略与投资发展委员会构成:

委员:杨小江董事、郭俊梅董事、李青董事、熊庆丰董事、孙旭东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杨小江董事。

②提名委员会构成:

委员:杨小江董事、李青董事、孙旭东独立董事、杨海峰独立董事、吴昊旻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孙旭东独立董事

③审计委员会构成:

委员:李青董事、张静董事、吴昊旻独立董事、孙旭东独立董事、杨海峰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吴昊旻独立董事。

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构成:

委员:郭俊梅董事、杨海峰独立董事、吴昊旻独立董事、孙旭东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杨海峰独立董事。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关于修订〈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订〈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2026-009号)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半导体材料事业部、贵研半导体材料(云南)有限公司负责人任中经济责任审计结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半导体材料事业部、贵研半导体材料(云南)有限公司负责人任中经济责任审计结果报告〉的议案》。

6、《关于〈贵研中希(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任中经济责任审计结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贵研中希(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任中经济责任审计结果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5年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2025年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分别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题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召开会议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一项议案,认为:本次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是由于公司授予对象中5人因离职、退休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须对其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2025年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报告的议案》等三项议案,认为:本次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程序合规、依据充分、范围适当,审计结论客观反映了被审计负责人在任职期间的经济责任履行情况。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报告对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效益进行了全面评估,评价框架科学,结论客观。会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会议决定以下议案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1.《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附件:杨小江先生简历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杨小江先生简历

杨小江,男,汉族,1982年9月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曾任云南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冶炼分公司团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炼渣车间党支部书记,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群众工作部副主任、公关部副主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云锡集团锌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云南华联锌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云南锡业机械